

附1-3: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度)

项目名称	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(参照直达)			
所属专项	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			
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	省级财政部门	自治区财政厅	
省级主管部门	自治区财政厅	具体实施单位	乌鲁木齐县林业和草原局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83		
	其中: 财政资金	83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按照年度检查验收结果, 年底前完成乌鲁木齐县2021年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资金83万元的发放兑现工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面积(亩)	≥9222.2亩
		质量指标	检查验收质量合格率	=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期完成率	≥98%
		成本指标	退耕还林完善政策补助标准(元/亩)	=90元/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
		生态效益指标	减少水土流失和防风固沙等效果	有效减少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减缓当地的水土流失强度, 增强水源涵养作用	有效改善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